

证券代码:A股 600611
B股 900903
债券代码: 188742
188985
115078

证券简称: 大众交通
大众 B 股
债券简称: 21 大众 01
21 大众 02
23 大众 01

公告编号:临 2023-049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无锡大众交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公告中含义如下：

本公司、公司、大众交通：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地铁：无锡地铁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大众：无锡大众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收购协议》：《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无锡地铁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关于无锡大众交通有限责任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公司与无锡地铁签订《股权收购协议》，以人民币 6070 万元转让所持有的无锡大众 100%股权。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尚需到主管工商管理部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一、交易概述

为配合无锡市交通局加快市区巡游出租车集约化改造进程，2023 年 11 月 22 日，公司与无锡地铁签订《股权收购协议》，确定以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

公司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测算并出具的评估报告（华亚正信评报字【2023】第A12-0019号）所载评估结论以及评估基准日（评估基准日为2023年8月31日）至股权收购协议签订日期间的标的公司报表净利润为依据，以人民币6070万元转让所持有的无锡大众100%股权。

本次转让前及转让后无锡大众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转让前持股比例	本次转让后持股比例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	-
无锡地铁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	100%
合计	100.00%	100.00%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无锡地铁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无锡市南长区清扬路228号

法定代表人：尤丹

注册资本：47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房屋维修（以上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自有房屋及设施租赁（不含融资性租赁）；房地产经纪；设备的维修保养服务；绿化服务；花卉苗木的租赁、销售；清洁服务；停车场管理服务；餐饮管理服务；国内贸易；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图文设计、制作；工业设计服务；雕刻艺术创作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作、销售、安装；工程勘察设计服务；数据存储与处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餐饮服务；食品、水果销售；卷烟、雪茄烟的零售；百货零售；洗衣服务；自行车租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农副产品收购；洗车服务；搬运装卸；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家政服务；为酒店提供管理服务；从事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的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河道清淤服务；管道疏通；工程项目管理；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环保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管道工程的设

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物联网技术研发；鲜肉零售；鲜肉批发；外卖递送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市场营销策划；礼仪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摄影扩印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最近一年暨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442.95	28,590.48
负债总额	11,737.48	14,137.29
所有者权益	12,705.47	14,453.19
项目	2022年1—12月 (经审计)	2023年1—9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7,459.93	27,084.67
净利润	2,395.70	1,245.32

（三）交易对方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四）交易对方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无锡大众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吴区珠江路50号A幢厂房

法定代表人：林裔

注册资本：15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4250511460D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小型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截止到2023年10月31日，无锡大众的总资产为1226.19万元，净资产为109.33万元；2023年1-10月份，无锡大众实现营业收入1247.28万元，实现净利润89.91万元（以上数据均未经审计）。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1、定价依据：以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测算并出具的评估报告（华亚正信评报字【2023】第A12-0019号）所载评估结论以及评估基准日（评估基准日为2023年8月31日）至股权收购协议签订日期间的标的公司报表净利润为依据，以人民币6070万元转让所持有的无锡大众100%股权。

2、评估基本情况

委托人：无锡地铁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被评估单位：无锡大众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3年8月31日

评估对象：根据本次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为无锡大众交通有限责任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2023年8月31日至2024年8月30日

3、价值类型：根据本次评估目的，确定评估对象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4、评估结论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针对被评估单位账面反映的资产和负债，通常是从重置的角度反映企业各项资产、负债的现行价值；而收益法则将企业视作一个整体，侧重于被评估单位未来预期收益能力。

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为出租车运营、管理，资产基础法无法辨识出人力资源团队、优秀的管理等价值，收益法相比资产基础法更能体现企业由各单项资产构成有机整体综合影响的协同效应及未来预期，相比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更为合理，

故本次评估选取收益法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8 月 31 日,在企业持续经营及本报告所列假设和限定条件下,无锡大众交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 6,25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陆仟贰佰伍拾万元整)。

四、股权收购协议的主要内容

转让方: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无锡地铁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无锡大众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一) 股权转让价格

受让方需支付的标的股权的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60,7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陆仟零柒拾万元整)。

(二) 债务承担

各方应当在交割日,就截止交割日标的公司所发生的债权债务进行确认,并由受让方作为见证方以及转让方、标的公司共同签署截止交割日的债权债务清单。交割日债权债务清单中所披露的债务、(或有)负债及责任由标的公司承担。但是,如在过渡期内标的公司产生了非标的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或未取得受让方在过渡期内事前书面同意的新增债务,则该新增债务应由转让方承担。

(三) 交割

转让方应于交割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且受让方已及时足额向转让方支付第一、二期标的股权转让价款的前提下将下将标的公司的全部印鉴、证照、标的公司的资产及资产清单、权属证书等文件资料移交受让方。

(四) 过渡期安排

在本协议签订日至交割日的期间,转让方应当确保标的公司谨慎经营和管理,不得作出有损于受让方及标的公司的行为,并应督促标的公司依法诚信经营。

(五) 违约责任

本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各方应严格遵守协议的各项条款,如其中一方违约,应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赔偿守约方损失等法定的违约责任,同时违约方需承担诉讼费用、诉讼财产保全保险费、律师费及差旅费等守约方为实现债权而产生的一切费用。若经守约方书面催告后,违约方 30 日内仍不改正(或履行),

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守约方有权终止本协议。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交易在配合无锡市巡游出租车集约化改造工作的同时，增加了公司的现金流入，有利于公司资源的进一步优化配置。本次交易完成后，预计增加本年度税前利润约 5960 万元（以上数据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尚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注册会计师审计后的数据为准）。

2、本次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不存在不良影响。

六、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尚需到主管工商管理部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2、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后续进展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23 日